

项目编号：SXZYXM2025-19

华阴市 2025 年度财政衔接资金
基础设施项目

招 标 文 件

采 购 人：华阴市农业农村局

采购代理：陕西正园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五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2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8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32
第四章	合同基本条款	41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	44
第六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45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48

第一章 招标公告

华阴市农业农村局华阴市 2025 年度财政衔接资金基础设施项目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华阴市 2025 年度财政衔接资金基础设施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陕西正园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西安市曲江新区雁翔路旺座曲江 L 座 15 层 1506 室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5 年 06 月 10 日 10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SXZYXM2025-19

项目名称：华阴市 2025 年度财政衔接资金基础设施项目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12,740,594.99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太华办基础设施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1631297.94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1631297.94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最高限价（元）
1-1	其他专业施工	太华办基础设施项目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1631297.94	1631297.94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90 日历天

合同包 2(岳庙办、华西镇基础设施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3493822.16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3493822.16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最高限价（元）
2-1	其他专业施工	岳庙办、华西镇基础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3493822.16	3493822.16

		设施项目				
--	--	------	--	--	--	--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90 日历天

合同包 3(华山镇基础设施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2128252.27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2128252.27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最高限价(元)
3-1	其他专业施工	华山镇基础设施项目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2128252.27	2128252.27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90 日历天

合同包 4(孟塬镇基础设施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2163931.13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2163931.13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最高限价(元)
4-1	其他专业施工	孟塬镇基础设施项目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2163931.13	2163931.13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90 日历天

合同包 5(罗敷镇基础设施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3323291.49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3323291.49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最高限价(元)
5-1	其他专业施工	罗敷镇基础设施项目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3323291.49	3323291.49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90 日历天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太华办基础设施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本合同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仅限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办法》（财库〔2020〕46号）条件的中小企业参与（残疾人福利性企业及监狱企业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投标人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合同包 2(岳庙办、华西镇基础设施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同合同包 1。

合同包 3(华山镇基础设施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同合同包 1。

合同包 4(孟塬镇基础设施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同合同包 1。

合同包 5(罗敷镇基础设施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同合同包 1。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1(太华办基础设施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投标人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投标全过程，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

（2）投标人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市政工程专业注册二级建造师执业资格，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经理；（提供无在建工程承诺）。

(4) 投标人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失信被执行人查询网页跳转“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合同包 2(岳庙办、华西镇基础设施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同合同包 1。

合同包 3(华山镇基础设施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同合同包 1。

合同包 4(孟塬镇基础设施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同合同包 1。

合同包 5(罗敷镇基础设施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同合同包 1。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 2025 年 05 月 19 日至 2025 年 05 月 23 日, 每天上午 09:00:00 至 12:00:00, 下午 14:00:00 至 17:00:00(北京时间)

途径: (陕西正园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西安市曲江新区雁翔路旺座曲江 L 座 15 层 1506 室

方式: 现场获取

售价: 300 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 2025 年 06 月 10 日 10 时 0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提交投标文件地点: 渭南市临渭区西岳路与胜利大街西南角泰合荟酒店二楼会议室

开标地点: 渭南市临渭区西岳路与胜利大街西南角泰合荟酒店二楼会议室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购买招标文件请携带单位介绍信或委托书及加盖单位公章的个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及现金；
2. 请各供应商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3.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信用融资合作银行名单以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发布的最新名单为准，具体可登陆陕西省政府采购网（www.ccgp-shaanxi.gov.cn/）重要通知专栏查询。
4. 本项目采购活动执行下列政府采购政策：
 - （1）《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
 - （2）《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 （3）《财政部环保总局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見》（财库〔2006〕90号）；
 - （4）《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 （5）《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 （6）《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 （7）《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
 - （8）《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 （9）《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的通知》（陕财办采〔2018〕23号）；
 - （10）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绿色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陕财办采〔2021〕29号）；

(11) 《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12)《关于扩大政府采购支持绿色建材促进建筑品质提升政策实施范围的通知》财库〔2022〕35号；

(13) 其他需执行的政府采购政策。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华阴市农业农村局

地址：华阴市人民政府1号楼5楼

联系方式：0913-4625351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正园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西安市曲江新区雁翔路旺座曲江L座15层1506室

联系方式：029-89557177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钮依宁

电话：029-89557177

陕西正园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5月18日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1.1.2	采购人	名 称： 华阴市农业农村局 地 址： 华阴市人民政府1号楼5楼 电 话： 0913-4625351
1.1.3	采购代理机构	名 称： 陕西正园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西安市曲江新区雁翔路旺座曲江L座15层1506室 联 系 人： 钮依宁 电 话： 029-89557177
1.1.4	项目名称	华阴市 2025 年度财政衔接资金基础设施项目
1.1.5	合同包名称	合同包 1/2/3/4/5
1.1.6	建设地点	华阴市
1.2.1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1.2.2	出资比例	100%
1.2.3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招标范围	合同包 1 主要建设内容为： 太华办东宫村、城河村、永宁村巷道路硬化（具体详见第五章工程量清单）； 合同包 2 主要建设内容为： 华西镇罗西村排污工程，岳庙办沙渠村、北社村、康旗营村、双泉村、坪塬村巷道路及生产路硬化，新修排水渠及灌溉井（具体详见第五章工程量清单）； 合同包 3 主要建设内容为： 华山镇槐芽村、康宁村、永定村通组路硬化（具体详见第五章工程量清单）； 合同包 4 主要建设内容为： 孟塬镇柏庙寨村、北城村、云霄村通组路硬化（具体详见第五章工程量清单）； 合同包 5 主要建设内容为： 罗敷镇仁和村、台头村姚田片区、敷水村、罗敷村、竹峪村、上营村、五里村、罗敷村通组路硬化及排水渠修复及新建灌溉井（具体详见第五章工程量清单）；
1.3.2	计划工期	各合同包计划工期均为 90 日历天
1.3.3	质量要求	各合同包质量要求均为：合格

1.4.1	合同包 1-5 资格要求	<p>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p> <p>2. 本合同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仅限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办法》（财库〔2020〕46号）条件的中小企业参与（残疾人福利性企业及监狱企业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投标人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证明文件。</p> <p>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p> <p>（1）投标人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投标全过程，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p> <p>（2）投标人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p> <p>（3）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市政工程专业注册二级建造师执业资格，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经理；（提供无在建工程承诺）。</p> <p>（4）投标人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失信被执行人查询网页跳转“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p> <p>（5）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p>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接受，应满足下列要求：_____
1.9.1	踏勘现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组织 <input type="checkbox"/> 组织
1.10.1	投标预备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召开 <input type="checkbox"/> 召开
1.10.2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提出异议的截止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含 10 日)前 接受异议的电子邮箱：3814476354@qq.com
1.10.3	采购人书面澄清的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 15 日前
1.11	分 包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分包需满足国家、省市有关规定和采购人要求。
1.12	偏 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可偏离的项目和范围：不满足评标办法中初步评审标准的，视为发生重大偏离，按废标处理；其余偏离视为细微偏离，采购人将通过澄清的方式对细微偏离进行澄清或修正。

2.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及答疑
2.2.1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 15 日前
2.2.2	投标截止时间	2025 年 06 月 10 日 10:00
2.2.3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的时间	在收到相应澄清文件后 <u>2</u> 小时内
2.3.2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改的时间	在收到相应修改文件后 <u>2</u> 小时内
3.1.1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
3.3.1	投标有效期	自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天
3.4.1	投标保证金	<input type="checkbox"/> 不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要求： 保证金：人民币壹万元整（¥10000.00 元） 保证金形式：基本账户银行转账或银行保函或担保机构出具的信用担保。 请投标人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形式交纳保证金，本项目不接受其他形式的保证金。以银行转账形式缴纳的保证金必须从投标人基本账户转出。 交纳时请注明“××项目投标保证金” 保证金开户名称：陕西正园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金滹沱一路支行 账 号：72190078801000001349
3.5.2	近年财务状况的年份要求	提供 2023 年或 2024 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3.5.3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的年份要求	近五年，指 2020 年 4 月-至 2025 年 4 月
3.6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
3.7.3	签字和（或）盖章要求	签字和（或）盖章应符合本招标文件的要求
3.7.4	投标文件份数	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两份、电子标书（U 盘）一份
3.7.5	装订要求	按照投标人须知第 3.1.1 项规定的投标文件组成内容，投标文件应按以下要求装订： 投标文件正、副本分别装订成册并分别密封，胶印合成方式装订，装订应牢固、不易拆散和换页，活页装订的投标文件无效。
4.1.2	封套上写明	见后附

4.2.1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025年06月10日10:00
4.2.2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渭南市临渭区西岳路与胜利大街西南角泰合荟酒店二楼会议室
4.2.3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退还安排：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 2025年06月10日10:00 开标地点： 渭南市临渭区西岳路与胜利大街西南角泰合荟酒店二楼会议室
5.2.2	投标人参加开标会的要求	投标人应在参加开标会议时携带以下原件：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被委托人身份证（如法人代表到场须提供本人身份证）及被授权人投标截止时间前连续三个月的养老保险缴纳证明、投标保证金转账凭证或保函原件；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 7人，其中采购人代表2人，专家5人；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 5名专家在评标前24小时内由代理机构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系统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7.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量：前3名
7.3	履约担保	<input type="checkbox"/> 要求 履约担保形式：/ 履约担保金额：/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要求
7.4	支付担保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7.6	农民工工资支付担保金	农民工工资支付担保金：按《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国务院令第七24号）文件执行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	类似项目	类似工程施工项目
10.2	最高限价	合同包1：1631297.94元； 合同包2：3493822.16元； 合同包3：2128252.27元； 合同包4：2163931.13元； 合同包5：3323291.49元；
10.3	解释权	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招标公告、投标人须知、评标办法、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负责解释。

10.4	信用查询	依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文件要求。采购代理机构于资格审查工作结束前对投标人信用信息进行查询，“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为投标人信用信息查询渠道，若投标人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其投标无效；采购代理机构将网站截图作为证据留存。
13	投标人联系方式	投标人自购买招标文件之日起，应保证其提供的联系方式（电话、传真、电子邮件）一直有效，以保证往来函件（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等）能及时通知投标人，并能及时反馈信息，否则采购人不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14	采购代理费	本采购项目代理服务费参照国家计委颁发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办公厅颁发的《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及发改价格【2011】534的有关规定执行，由中标人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付清招标代理服务费。 代理费用由投标人自行考虑包含在投标报价中，费用可不单列。
15	其他	投标人须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投标人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进行投标人入库备案。
16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建筑业 参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标准划分。
17	其他	1. 正文与前附表表述不一致时，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为准。 2. 招标文件中供应商指投标人。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施工进行招标。

1.1.2 本招标项目采购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本招标项目采购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本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本招标项目合同包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6 本招标项目建设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本招标项目的出资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3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范围、计划工期和质量要求

1.3.1 本次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本标项的计划工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本项目的质量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项目施工的资格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本招标工程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为采购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 为本标项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但设计施工总承包的除外；
- (3) 为本标项的监理人；
- (4) 为本标项的代建人；
- (5) 为本标项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 (6) 与本标项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 (7) 与本标项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 (8) 与本标项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 (9) 被责令停业的；
- (10)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11)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 (12)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
- (13) 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

(1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15)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1.9.1 采购代理人不统一组织现场查勘，各投标人自行组织查勘。

1.9.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采购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等。

1.9.4 投标人在踏勘现场后，如有疑问，应在投标截止时间 17 天前，以书面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代理人，以便采购人（或代理人）及时澄清。

1.10 投标预备会

1.10.1 采购代理人不召开投标预备会。

1.10.2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以书面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采购人，以便采购人（或代理人）及时澄清。

1.10.3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采购人将对投标人所提问题的澄清，以书面方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该澄清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11 分包

投标人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进行分包或劳务分包的，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分包内容、分包金额和接受分包的第三人资质要求等限制性条件。

1.12 偏离

投标文件不允许偏离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投标文件偏离招标文件的非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其处理方式见评标标准与方法。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工程量清单；
- (6) 采购内容及要求；
- (7) 投标文件格式；

根据本章第 1.10 款、第 2.2 款、第 2.3 款是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及答复，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招标文件及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及答疑前后不一致的，以最后时间发出的为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质疑与答复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

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电报、传真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下同），要求采购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以书面形式发给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投标人在收到澄清后，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确认已收到该澄清。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采购人可以书面形式修改招标文件，并通知所有已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如果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2 投标人收到修改内容后，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确认已收到该修改。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由资格部分、商务部分和技术部分三部分组成。

3.1.1 第一部分 资格部分

- 一、资格证明文件
- 二、政府采购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 三、其他资料

第二部分 商务部分

-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二、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三、商务偏离表
- 四、投标保证金
- 五、其他资料

第三部分 技术部分

- 一、施工组织设计

二、项目管理机构

三、业绩情况表

四、其他资料

3.1.2 投标文件电子标书：电子标书应与投标文件正本一起封装。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人应按第五章“工程量清单”的要求填写相应表格。

3.2.2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投标函中的投标总报价，应同时修改第五章“工程量清单”中的相应报价。此修改须符合本章第 4.3 款的有关要求。

3.3 投标有效期

3.3.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3.4 投标保证金

见须知前附表。

3.5 资格审查资料

3.5.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3.5.1.1 应附投标人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专业服务机构执业许可证或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

3.5.1.2 提供 2023 年或 2024 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基本账户信息表）。

3.5.1.3 应提供投标截止时间 6 个月前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及依法缴纳社保的证明，依法免税或免缴纳社保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3.5.1.4 应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3.5.1.5 应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的投标响应声明书。

3.5.2 特定资格要求：详见须知前附表。

3.6 备选投标方案

本招标工程不允许投标人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函附录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

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工期、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采购内容及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7.3 投标文件应采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投标文件正本除封面、封底、目录、分隔页外，其余每一页均应加盖投标人公章，并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投标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修改之处应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或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确认。

3.7.4 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份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正本和副本的封面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的字样（副本可采用正本复印件装订）。当副本和正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3.7.5 投标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分别装订成册，并编制目录，具体装订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3.7.6 电子投标文件的编制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 投标文件的密封：投标文件应单独装订成册且正本、副本须分袋密封。工程量清单投标报价电子版与正本一起封装。

4.1.2 投标文件的封套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字样，封套上应写明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并在封面加盖投标人单位章。

4.1.3 未按本章第 4.1.1 项或第 4.1.2 项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的投标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4.1.4 投标人的电子标书上要贴有明显的本单位名称标签或使用油性记号笔标明单位名称。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2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3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2.4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后，由该项目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在投标文件递交确认书上签字确认。

4.2.5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2.2.2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

4.3.2 投标人修改或撤回已递交投标文件的书面通知应按照本章第 3.7.3 项的要求签字或盖章。由该项目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在投标文件递交确认书上签字确认。

4.3.3 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第 3 条、第 4 条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并标明“修改”字样。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采购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准时参加。

5.2 开标程序

5.2.1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1) 宣布开标纪律；

(2) 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并核验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书是否到场；

(3) 宣布开标人、唱标人、记录人、监标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4) 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

(5) 按宣布的开标顺序当众开标，公布投标人名称、标段名称、投标保证金的递交情况（如有）、投标报价、质量目标、工期及其他内容，并记录在案；

(6) 投标人代表、采购人代表、监标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

(7) 征询各投标人对开标过程有无异议，如有异议可现场书面（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提出，如无异议，则后期针对开标过程的异议和投诉不予受理。

(8) 开标结束。

5.2.2 投标人参加开标会的要求,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3 投标文件的有效性

开标时，投标文件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作为无效投标文件，不得进入评标：

1) 投标文件未按照要求装订、密封的；

2) 投标文件的关键内容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3) 未提交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投标相应电子文件（仅指招标文件要求的涉及工程量清单计价的电子文件，下同）的；或因投标人原因造成电子投标文件（同上）无法读取的；或电子投标文件（同上）与相关的文字投标文件不一致的；投标报价大写与小写不一致的。

4) 投标人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保证金的；

5) 投标人不响应本招标文件中的实质性条款的；

6)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出与招标文件相抵触要求或对招标文件有重大保留，包括重新划定风险范围，改变各方的权利和义务，提出不同的质量标准、验收方法、计量方法和纠纷处理办法。

7) 投标人未按本招标文件第 5.2.2 条规定的全部内容携带齐全部有效原件的；

8) 本须知第 3.1.1 及 3.1.2 条规定的投标文件有关内容未按本须知第 3.7.3 款规定加盖投标人印章，或未经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或由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但未随投标文件一起提交有效的“授权代理委托书”原件的；

9) 投标人擅自改变工程量清单数据的。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或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采购人或投标人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6.4 评标过程的保密

6.4.1 开标后，直至授予中标人合同为止，凡属于对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有关的资料以及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与评标有关的其他任何情况均属严格保密范围。

6.4.2 在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以及授予合同的过程中，投标人向采购人和评标委员会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会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6.4.3 中标人确定后，采购人不对未中标人就评标过程以及未能中标原因做出任何解释，亦不退回投标文件。未中标人不得向评标委员会组成人员或其他有关人员索问评标过程的情况和材料。

6.5 投标文件的澄清

为有助于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

人对投标文件含义不明确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或说明，投标人应采用书面形式进行澄清或说明，并经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盖章，但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根据本须知第 6.7 条规定，凡属于评标委员会在评标中发现的计算错误并进行核实的修改不在此列。

6.6 投标文件的初步评审

6.6.1 开标后，经采购人审查符合本须知第 5.3 条有关规定的投标文件，才能提交评标委员会进行评审。

6.6.2 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将首先评定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在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所谓实质上响应，是指投标文件应与招标文件的所有实质性条款、条件和要求相符，无显著差异或保留，或者对合同中约定的采购人的权利和投标人的义务方面造成重大的限制，纠正这些显著差异或保留其重大的限制将会对其他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的投标人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

6.6.3 如果投标文件实质上不响应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或投标文件的编制、内容及责任与招标文件的要求有重大偏差，经评标委员会 2/3 以上成员确认后，评标委员会将予以拒绝投标，并且不允许投标人通过修改或撤销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或保留，使之成为具有响应性的投标。

6.7 投标文件计算错误的修正

评标委员会将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校核，看其是否有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6.7.1 当单价与数量的乘积与合价不一致时，以单价为准，除非评标委员会认为单价有明显的小数点错误，此时应以标出的合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6.7.2 不可竞争的规费、税费等必须按规定标准填报，否则按不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按无效标处理；

6.7.3 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投标文件的投标报价，投标人同意后，调整后的投标报价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其投标将被拒绝并且其投标担保金也将被没收；评标工作继续进行。

6.8 投标文件的评审、比较和否决

6.8.1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本须知第 6.6 条规定，仅对在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估和比较。

6.8.2 在评审过程中, 评标委员会可以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就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材料。

6.8.3 评标委员会依据规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 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和比较, 向采购人提出书面评标报告, 并推荐合格的中标候选人。采购人根据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书面评标报告和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

6.9 禁止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6.9.1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属于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 (1) 投标人之间协商投标报价等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2) 投标人之间约定中标人;
- (3) 投标人之间约定部分投标人放弃投标或者中标;
-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投标;
- (5) 投标人之间为谋取中标或者排斥特定投标人而采取的其他联合行动。

6.9.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账户转出。

7. 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外, 采购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 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2 中标通知

7.2.1 采购人在公示发出的同时将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7.2.2 若第一中标人放弃中标时, 则第二中标候选人为中标单位 (依次类推), 如果中标人全部放弃中标时, 重新招标, 放弃中标者将失去其投标保证金。

7.3 履约担保

见须知前附表。

7.4 支付担保

本项目无支付担保。

7.5 签订合同

7.5.1 采购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5.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7.5.3 中标人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完成中标项目施工，不得将中标的主体工程施工转让（转包）给他人。当发现中标人转包项目（本招标文件约定的专业分包例外）时，则采购人有权单方中止与中标人签订的施工合同，由此而造成的损失及后果，均由该中标人全部承担责任。

7.6 农民工工资支付担保金

本项目的农民工工资支付担保按《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国务院令 724 号）文件执行。

8.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8.1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将重新招标：

- (1) 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人少于 3 个的；
- (2)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8.2 不再招标

重新招标后投标人仍少于 3 个或者所有投标被否决的，属于必须审批或核准的工程项目，经原审批或核准部门批准后不再进行招标。

9. 纪律和监督

9.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采购人串通投标，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 质疑与投诉

11.1 质疑提出和答复

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投标人必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11.2 提出质疑的投标人必须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投标人。

11.3 潜在投标人已依法获取本项目采购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采购文件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7个工作日内提出。

11.4 投标人提出质疑时，应当以书面形式提出、投标人以电话、传真、电子邮箱或电邮形式提出的质疑属于无效质疑。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质疑内容不得含有虚假、恶意成分）：

- （1）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联系电话；
- （2）质疑项目的采购项目名称、采购招标编号；
- （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事实依据；
- （5）必要的法律依据；
- （6）提出质疑的日期。

投标人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代理人提出质疑，应当同时提出投标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11.5 联系方式：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正园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电话：029-89557177

联系人：钮依宁

11.6 招标采购单位原则上在质疑受理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书面答复质疑投标人。答复函的送达可以为直接领取、传真、电子邮件或邮寄方式，以上方式均视为有效送达。

质疑函制作说明：

- （1）投标人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 （2）质疑投标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以上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投标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投标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11.7 投诉

11.7.1 质疑投标人对招标采购单位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招标采购单位未在规定时间内做出打发的，可以在答复期满以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11.7.2 投诉人提起投诉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1) 提起投诉前已依法进行质疑；

(2) 投诉书内容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 94 号）的规定；

(3) 在投诉有效期限内提起投诉；

(4) 同一投诉事项未经财政部门投诉处理；

(5) 财政部规定的其他条件。

11.8 投诉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属于虚假、恶意投诉，有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禁止其 1 至 3 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1) 捏造事实；

(2) 提供虚假材料；

(3) 以非法手段去的证明材料、证据来源的合法性存在明显疑问，投诉人无法证明其去的方式合法的，视为以非法手段去的证明材料。

11.9 投诉人在全国范围 12 个月内三次以上投诉查无实据的，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

12. 政府采购政策支持

12.1 根据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规定“政府采购属于节能产品品目清单的，在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应当优先采购节能品目清单的节能产品。”

12.2 根据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联合印发《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规定“采购人采购的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品目的，在性能、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应当优先采购清单中的产品。”

12.3 根据财政部、国家发改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联合印发《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有关要求，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12.4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有关要求，在技术、服务等指标满足采购需求的前提下，要优先采购节能产品，对部分节能效果、性能等达到要求的产品，实行强制采购。

12.5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详见财政部、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

12.6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详见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

12.7 国家确定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详见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2019年第16号）。

12.8 信用担保及信用融资政策

为支持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作用，有效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等问题，根据财政部财库【2011】124号文件的精神，陕西省财政厅制订了《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为参与陕西省政府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提供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并按照程序确定了合作的担保机构。供应商在交纳投标保证金及中标人交纳履约保证金时可自愿选

择通过担保机构保函的形式交纳；中标人如果需要融资贷款服务的，可凭中标通知书、政府采购合同等相关资料，按照文件规定的程序申请办理，具体规定可登陆陕西省政府采购网(www.ccgp-shaanxi.gov.cn/)重要通知专栏中查询了解。

13. 投标人的联系方式

投标人自购买招标文件之日起,应保证其提供的联系方式(电话、传真、电子邮件)一直有效,以保证往来函件(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等)能及时通知投标人,并能及时反馈信息,否则采购人不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14. 招标代理服务费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5. 其他

投标人须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投标人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进行投标人入库备案。

16. 采购行业划分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附表一：问题澄清通知

问题澄清通知

编号：_____

_____（投标人名称）：

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项施工招标的评标委员会，对你方的投标文件进行了仔细的审查，现需你方对本通知所附质疑问卷中的问题以书面形式予以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1、

2、

.....

请将上述问题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时前密封递交至（详细地址）或传真至_____（传真号码）。采用传真方式的，应在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时前将原件递交至（详细地址）。

附件：质疑问卷

_____（项目名称）招标评标委员会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表二：问题的澄清

问题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编号：_____

_____（项目名称）招标评标委员会：

问题澄清通知（编号：_____）已收悉，现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如下：

1.

2.

.....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 标准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副本）/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专业服务机构执业许可证/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一致
		投标文件签字盖章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7.3项规定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投标文件的正副本数量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7.4款规定
		投标文件的印刷与装订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7.5款规定

2.1.2	资格评审标准	<p>1. 基本资格要求：（1）投标人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企业法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等相关证明文件，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p> <p>（2）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3年或2024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基本账户信息表）；</p> <p>（3）税收缴纳证明：提供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缴费凭据，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p> <p>（4）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p> <p>（5）投标人需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p> <p>（6）投标人需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说明；</p> <p>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要求：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投标人为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投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p> <p>3. 特殊资格要求：</p> <p>（1）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p> <p>（2）投标人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p> <p>（3）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市政工程专业注册二级建造师执业资格，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经理；（提供无在建工程承诺）；</p> <p>（4）投标人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失信被执行人查询网页跳转“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c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p> <p>（5）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p>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	<table border="1"> <tr> <td data-bbox="485 1619 815 1653">投标内容</td> <td data-bbox="815 1619 1455 1653">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3.1项规定</td> </tr> <tr> <td data-bbox="485 1653 815 1686">投标保证金</td> <td data-bbox="815 1653 1455 1686">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4.1项规定</td> </tr> <tr> <td data-bbox="485 1686 815 1720">工期</td> <td data-bbox="815 1686 1455 1720">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3.2项规定</td> </tr> <tr> <td data-bbox="485 1720 815 1753">质量要求</td> <td data-bbox="815 1720 1455 1753">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3.3项规定</td> </tr> <tr> <td data-bbox="485 1753 815 1787">投标有效期</td> <td data-bbox="815 1753 1455 1787">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3.1项规定</td> </tr> <tr> <td data-bbox="485 1787 815 1933">已标价工程量清单</td> <td data-bbox="815 1787 1455 1933">符合第五章“工程量清单”给出的子目编码、子目名称、子目特征、计量单位和工程量。</td> </tr> <tr> <td data-bbox="485 1933 815 2016">投标价格</td> <td data-bbox="815 1933 1455 2016">投标总价≤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0.2.1款载明的最高限价。</td> </tr> </table>	投标内容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3.1项规定	投标保证金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4.1项规定	工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3.2项规定	质量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3.3项规定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3.1项规定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符合第五章“工程量清单”给出的子目编码、子目名称、子目特征、计量单位和工程量。	投标价格	投标总价≤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0.2.1款载明的最高限价。
投标内容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3.1项规定															
投标保证金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4.1项规定															
工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3.2项规定															
质量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3.3项规定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3.1项规定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符合第五章“工程量清单”给出的子目编码、子目名称、子目特征、计量单位和工程量。															
投标价格	投标总价≤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0.2.1款载明的最高限价。															

评审标准

2.2.1	分值构成 (总分 100 分)	技术部分：40 分 商务部分：60 分	
2.2.2	投标报价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	(1) 投标人有效报价：经初步评审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人报价均为有效报价。 (2) 评标基准价： ①当投标人个数≤4 时，为有效投标报价的算术平均值； ②当投标人个数≥5，减掉最高及最低投标报价的算术平均值作为评标基准价。	
2.2.3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 计算公式	偏差率=100%×(投标人报价-评标基准价)/评标基准价	
2.2.4 (1)	技术部分 评分标准 (40 分)	确保工程质量的技术 组织措施 (5 分)	1.措施内容科学可行、针对性强计 5 分； 2.措施内容较科学可行、较详细、有较强针对性计 4 分； 3.措施内容基本科学可行、基本详细、有一定强针对性计 3 分； 4.措施内容简单、无针对性计 1 分； 5.未提供不得分。
		确保安全生产的技术 组织措施 (5 分)	1.措施内容科学可行、针对性强计 5 分； 2.措施内容较科学可行、较详细、有较强针对性计 4 分； 3.措施内容一般、针对性一般计 3 分； 4.措施内容简单、无针对性计 1 分； 5.未提供不得分。
		确保文明施工的技术措 施及环境保护措施 (包含治污减霾措施) (4 分)	1.措施内容科学可行、针对性强计 4 分； 2.措施内容较科学可行、较详细、有较强针对性计 3 分； 3.措施内容一般、针对性一般计 2 分； 4.措施内容简单、无针对性计 1 分； 5.未提供不得分。
		确保工期的技术措施 (5 分)	1.措施内容科学可行、针对性强计 5 分； 2.措施内容较科学可行、较详细、有较强针对性计 4 分； 3.措施内容一般、针对性一般计 3 分； 4.措施内容简单、无针对性计 1 分； 5.未提供不得分。
		施工方案 (5 分)	针对本项目提供科学、可行、合理的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 1.施工方案科学、合理，技术措施先进、可行计 5 分； 2.施工方案较为科学、合理，技术措施较为先进、可行计 4 分； 3.施工方案基本科学、合理，技术措施基本先进、可行计 3 分； 4.施工方案简单，技术措施简单计 1 (含) 分； 5.未提供不得分。
		施工机械设备配备计划 和劳动力安排计划 (3 分)	1.机械、设备安排合理、完整、劳动力安排充足，人员结构合理计 3 分； 2.机械、设备安排较合理、完整、劳动力安排较充足，人员结构较合理计 2 分； 3.机械、设备安排简单、劳动力安排较合理或不足计 0 分；

		施工进度表或施工网络图 (2分)	1.绘制科学合理,反映整个施工过程,内容科学合理计2分; 2.进度表或网络图错误或未提供不得计分。
		项目管理机构组成 (6分)	人员组织机构设置合理,包含技术负责人、施工员、资料员、造价员、质检员、安全员并提供相关专业人员执业资格证明资料,项目实施经验丰富、职责明确、分工清晰合理,根据响应程度人员配备齐全计6(含)分,缺一人或无证件资料扣1分。
		施工现场总平面布置图 (2分)	1.绘制的施工总平面布置图详尽,布置合理科学、标示清晰,符合要求计2分; 2.平面图布置简单,能满足基本要求计1分; 3.平面图布置不合理或未提供不得分。
		新技术、新产品、新工艺、新材料应用 (3分)	采用新技术、新工艺对提供工程质量、缩短工期、降低造价的可行性自主打分。 1.方案内容科学可行计3分; 2.方案内容一般计2分; 3.方案内容简单计1分; 4.未提供不得分。
2.2.4 (2)	商务部分 评分标准 (60分)	投标报价评分标准 (30分)	投标报价等于评标基准价时得30分,每高1%扣1分,每低1%扣0.5分,扣完为止。具体得分按插值法计算。
		措施项目费评分标准 (5分)	有效措施项目费报价等于评标基准价得5分;有效措施项目费报价每高于评标基准价一个百分点扣0.1分,每低于评标基准价一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具体得分按插入法计算。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项目综合单价评分标准 (20分)	1.随机抽取10项拟评审的综合单价,每项最高得分2分。 2.同一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报价等于评标基准价得满分2分; 同一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报价每高于评标基准价一个百分点扣0.1分,每低于评标基准价一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具体得分按插入法计算。
		业绩 (5分)	投标人近五年(2020年4月至2025年4月)具有类似工程施工业绩(以中标通知书或施工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形式提供),每份计1分,计满5分为止;(以中标通知书时间或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否则业绩不予认可。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综合评分得分由高到低排序，推荐综合得分排序在前的 3 名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综合评分得分最高者为第一中标候选人。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依次比较技术标、措施项目费和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得分情况；如仍相同，则由评委进行投票确定，以得票高低确定中标候选人的顺序。

2. 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 2.1.1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1.2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

- (1) 技术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 商务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3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4 评分标准

- (1) 技术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 商务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评标程序

3.1 初步评审

3.1.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1 项、第 2.1.3 项规定的评审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否决其投标。当投标人资格条件发生重大变化时，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2 项规定的标准对其更新资料进行评审。

3.1.2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否决其投标。

(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 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1.3 投标人有本章附件 A1 所列情形之一的，否决其投标。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除本项目评标办法规定外，投标人的任何其它条件或因素均不予以量化打分。

(1) 按本章第 2.2.3(1)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技术部分计算出得分 A；

(2) 按本章第 2.2.4(2)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商务部分计算出得分 B。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投标人得分=技术部分得分+商务部分得分=A+B。

3.2.4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否决其投标。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4 评标结果

3.4.1 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

按照得分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3.5 其他

3.5.1 评标过程中，若出现意外情况时，由评标委员会决定暂停评标，待评标委员会做出具体处理意见后，再行评定。

3.5.2 评标办法前附表与评标办法正文及附件规定不一致时，以评标办法前附表规定为准。

3.5.3 未尽事宜按有关规定执行。

附件 A: 否决投标条件

否决投标条件

A0. 总 则

本附件所集中列示的否决投标条件，是本章“评标办法”的组成部分，是对本章正文部分所规定的否决投标条件的总结和补充，如果出现相互矛盾的情况，以本章正文部分的规定为准。

A1. 否决投标条件

投标人或其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否决其投标：

A1.1 有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A1.2 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A1.3 在形式评审、资格评审、响应性评审中，评标委员会认定投标人的投标不符合评标方法前附表中规定的任何一项评审标准的。

A1.4 投标人名称与营业执照或资质证书不一致的投标。

A1.5 投标函签字、盖章不符合要求的投标。

A1.6 投标文件完整性不符合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7.4 项规定的投标。

A1.7 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填写，或者关键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投标。

A1.8 投标人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或在一份投标文件中对同一招标项目有两个或多个报价的。

A1.9 评标委员会认定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的，且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

A1.10 投标人私自改动招标文件提供的工程量清单中的工程数量的投标。

A1.11 工程量清单投标报价预算书汇总价和投标函中总报价不符的投标。

A1.12 投标报价文件（报价书封面）未经有资格的工程造价专业人员签字并加盖执业专用章的。

A1.13 其他经评委会确认的未能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

A1.14 法律、法规及行业有规定的其他情形。

A2. 串通投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 (1) 投标人之间协商投标报价等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2) 投标人之间约定中标人；
- (3) 投标人之间约定部分投标人放弃投标或者中标；
-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投标；
- (5) 投标人之间为谋取中标或者排斥特定投标人而采取的其他联合行动。
- (6) 由同一人或分别由几个有利害关系人携带两个以上（含两个）投标人的企业资料参与资格审查、领取招标资料，或代表两个以上（含两个）投标人参加招标答疑会、缴纳或退还投标保证金、开标；
- (7) 不同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项目负责人、项目总监等人员有在同一个单位缴纳社会保险；
- (8) 投标人之间相互约定给予未中标的投标人费用补偿；
- (9) 在资格审查或开标时不同投标人的投标资料（包括电子资料）相互混装；
- (10)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个人或注册在同一家企业的注册人员或同一家企业为其投标提供投标咨询、商务报价、技术咨询（招标工程本身要求采用专有技术的除外）等服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同一账户资金缴纳。

A3. 弄虚作假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弄虚作假的行为：

- A3.1 使用伪造、变造的许可证件；
- A3.2 提供虚假的财务状况或者业绩；
- A3.3 提供虚假的项目负责人或者主要技术人员简历、劳动关系证明；
- A3.4 提供虚假的信用状况；
- A3.5 其他弄虚作假的行为。

第四章 合同基本条款

第一条 工程概况

- (1) 工程名称：_____
- (2) 工程地点：_____
- (3) 项目批准文号：_____
- (4) 资金来源：_____
- (5) 工程内容：_____
- (6) 工程承包范围：_____
- (7) 设计单位：_____
- (8) 监理单位：_____

第二条 合同工期

开 工 日 期：___年___月___日(具体开工时间以监理单位下发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___年___月___日；

工 期：___日历天；

缺陷责任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 12 个月。

第三条 质量要求

(1) 工程质量等级：合格

(2) 工程质量应符合招投标文件、设计图纸、国家相关规范和质量验收评定标准、承包方在招投标和施工过程中做出的书面澄清及承诺等要求。

第四条 合同价款与合同形式

(1) 合同价款：人民币（大写）：____小写（¥_____元）。

(2) 合同形式：_____。

(3) 付款方式：按照工程施工进度支付工程款，待工程竣工审计结束后支付至合同金额的 97%。剩余 3%作为质量保证金，待工程缺陷责任期满后一次性支付。

第五条 承包方责任和义务

承包方应履行以下义务和责任，如造成工期延误和工程损失，应对甲方给予赔偿。

(1) 承包方必须按投标文件的承诺组建工程项目部，全员到岗到位履行职责，每月在岗时间不得少于 22 天；

(2) 工程项目部人员一般不得更换，特殊情况下个别人员需要更换的，承包方应报监理部审批，并经发包方同意后方可更换；

(3) 工程项目部代表承包方全面履行合同约定的权力和义务，依法享有法定权利，维护合理权益，有权提出工程建设合理化建议；

(4) 承包方不得将工程转包，未经发包方同意不得擅自分包；

(5) 承包方在施工过程中必须做好工程建设材料、工程构配件、工程设备、以及所有工程部位施工工艺自检和报验报审，每月 25 日前应按时向发包方和项目监理部提交施工月报（工程进度、质量报表及下月施工计划等内容）；

(6) 确实加强施工现场管理，确保安全生产和文明施工，符合安全文明施工的有关规定，工程移交前要达到工完场清的要求；

(7) 负责施工过程中发生的临时占压损失补偿，对已完工程的成品保护，承担移交前发生损坏的修复；接受发包方对已完部分工程采取特殊保护措施的要求；

(8) 参加发包方组织的图纸会审、设计交底、项目例会以及在施工中召开的各种会议；

(9) 提交项目各岗位人员上岗证件的原件，交发包方审查；

- (10) 按税务部门的要求建立会计帐簿，依法交纳各种税费，接受监督检查；
- (11) 接受发包方、项目管理机构和监理单位的监督和管理；
- (12) 承包方必须按劳动法的有关规定签订劳动合同，按时支付施工人员及农民工工资；
- (13) 承包方在现场踏勘时应充分熟悉情况并充分考虑各种影响因素，对施工中可能发生的一切情况负责；
- (14) 承包方负责工程竣工验收时的工程修复，确保工程通过验收；
- (15) 应履行合同约定或按国家有关规定应履行的其他义务。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

一、计价依据：

1. 陕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文件：《陕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 2009 陕西省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依据的通知【陕建发[2009]199 号文】；

2. 《陕西省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则》（2009）、《陕西省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费率》（2009）及其配套文件；

3. 陕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增加建设工程扬尘治理专项措施费及综合人工单价调整的通知【陕建发[2017]270 号文】；

4. 陕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调整陕西省建设工程计价依据的通知【陕建发[2019]45 号文】；

5. 陕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发布我省落实建筑工人实名制管理计价依据的通知【陕建发[2019]1246 号文】；

6. 陕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建筑施工安全生产责任保险费用计价的通知【陕建发[2020]1097 号文】；

7. 陕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全省统一停止收缴建筑业劳保费用的通知【陕建发[2021]1021 号文】；

8. 关于调整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综合人工单价的通知【陕建发[2021]1097 号文】；

9. 《陕西省建筑装饰工程消耗量定额》（2004）与定额相配套使用的《陕西省建筑装饰工程价目表》（2009），《陕西省安装工程价目表》（2009）及其他相关的计价依据和办法；

10. 现行相关的专业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标准、规定、图集、技术资料，以及正常的施工组织，施工工艺等。

二、工程量清单详见后附

第六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华阴市 2025 年度财政衔接资金基础设施项目；
2. 项目地点：华阴市；
3. 主要建设内容：

合同包 1 主要建设内容为：太华办东宫村、城河村、永宁村巷道路硬化，主要包括以下内容（具体工程量以工程量清单为准）：

（1）2025 年华阴市太华办东宫村巷道路硬化项目：新建硬化混凝土巷道面积 441 平方米，长 98 米，宽 4.5 米，厚 18cm(不含灰土)。

（2）2025 年华阴市太华办城河村巷道路硬化项目：新建硬化混凝土巷道路总面积 1395 平方米（含灰土）：①面积 675 平方米，长 270 米，宽 2.5 米，厚 18cm；②面积 720 平方米，长 240 米，宽 3 米，厚 18cm。

（3）2025 年太华办永宁村巷道路硬化项目：新建硬化混凝土巷道路总面积 6580 平方米（含灰土），长 1645 米，宽 4 米，厚 18cm；新建 50 矩形混凝土排水渠 420 米。

合同包 2 主要建设内容为：华西镇罗西村排污工程，岳庙办沙渠村、北社村、康旗营村、双泉村、坪塬村巷道路及生产路硬化，新修排水渠及灌溉井，主要包括以下内容（具体工程量以工程量清单为准）：

（1）2025 年华阴市华西镇罗西村排污项目：提升改造直径 60cm 污水管网 286 米，硬化混凝土生产路面积 8 平方米。

（2）2025 年华阴市岳庙办沙渠村新建灌溉井项目：新建灌溉井 2 眼（土井深 120 米），配套 400 米电力电缆。

（3）2025 年岳庙办北社村产业园地面硬化项目：建设完成产业园区内地面硬化 3500 平方米，垫方 600m³。

（4）2025 年华阴市岳庙办康旗营村巷道路硬化及排水渠项目：新建硬化混凝土巷道路面积 2058 平方米（含灰土），长 588m，宽 3.5m，厚 18cm；新建 30 矩形混凝土带盖排水渠 530 米。

（5）2025 年华阴市岳庙办双泉村生产路硬化项目：新建硬化混凝土生产路面积 3278 平方米（含灰土），①长 550m、宽 3m、厚度 18 cm；②长 407m、宽 4m、

厚度 18 cm。

(6) 2025 年华阴市岳庙办双泉村生产路硬化项目：新建硬化混凝土生产路面积 3278 平方米（含灰土），①长 550m、宽 3m、厚度 18 cm；②长 407m、宽 4m、厚度 18 cm。

合同包 3 主要建设内容为：华山镇槐芽村、康宁村、永定村通组路硬化，主要包括以下内容（具体工程量以工程量清单为准）：

(1) 2025 年华阴市华山镇槐芽村巷道路硬化项目：新建硬化混凝土巷道路面积 868 平方米（含灰土），长 347 米，宽 2.5 米，厚 18 cm。

(2) 2025 年华阴市华山镇康宁村通组路硬化项目：新建硬化混凝土通组路面积 4698 平方米（含灰土），长 1566 米，宽 3 米，厚 18 cm。

(3) 2025 年华阴市华山镇永定村通组路硬化项目：新建硬化混凝土通组路面积 6036 平方米（含灰土），①长 1500 米，宽 3 米，厚 18 cm；②长 210 米，宽 5 米，厚 18 cm；③长 21 米，宽 6 米，厚 18 cm；④长 90 米，宽 4 米，厚 18 cm；

合同包 4 主要建设内容为：孟塬镇柏庙寨村、北城村、云霄村通组路硬化，主要包括以下内容（具体工程量以工程量清单为准）：

(1) 2025 年华阴市孟塬镇柏庙寨村通组路硬化项目：新建硬化混凝土通组路总面积 6870 平米（含灰土）：①长 1230 米，宽 4 米，厚 18cm；②长 650 米，宽 3 米，厚度 18 cm。

(2) 2025 年华阴市孟塬镇北城村生产路硬化项目：新建硬化混凝土生产路 4 条，总面积 1787.5 平方米（含灰土），长 715 米、宽 2.5 米、厚 18cm。

(3) 2025 年华阴市孟塬镇云霄村生产路硬化项目：新建硬化混凝土生产路面积 3139 平方米（含灰土），①长 533 米，宽 3 米，厚 18cm；②长 440 米，宽 3.5 米，厚 18cm；

合同包 5 主要建设内容为：罗敷镇仁和村、台头村姚田片区、敷水村、罗敷村、竹峪村、上营村、五里村、罗敷村通组路硬化及排水渠修复及新建灌溉井，主要包括以下内容（具体工程量以工程量清单为准）：

(1) 2025 年华阴市罗敷镇仁和村排水渠项目：仁和村从敷水村污水处理站至新 310 国道，新修 1130 米 DN600PE 钢带双壁波纹管排水渠（含 2 个蓄水池、两台水泵）砖砌直径 700 检查井 25 座。

(2) 2025 年华阴市罗敷镇台头村姚田片区新打灌溉井及配套项目：台头村姚田片区新打灌溉井 1 眼（土井井深为：120 米）及配套离心泵、电力电缆（300 米）、机井控制柜、止回阀。

(3) 2025 年华阴市罗敷镇敷水村巷道硬化及排水渠项目：硬化混凝土巷道路面积 2348.5 平方米（含灰土），长 671 米、宽 3.5 米，厚 18CM；新建 40 矩形混凝土带盖排水渠 824 米。

(4) 2025 年华阴市罗敷镇罗敷村新建灌溉渠项目：硬化混凝土 30 矩形灌溉渠 1130 米。

(5) 2025 年华阴市罗敷镇竹峪村通组路硬化及排水渠修复项目：新建硬化混凝土通组路面积 929 平方米（含灰土），①长 123 米，宽 3 米，厚度 18 cm；②长 280 米，宽 2 米，厚度 18 cm；50 矩形混凝土排水渠 25 米（不带盖）。

(6) 2025 年华阴市罗敷镇上营村生产路硬化项目：新建硬化混凝土生产路面积 2922 平方米（含灰土），①长 902 米，宽 3 米，厚 18CM；②长 54 米，宽 4 米，厚 18cm。

(7) 2025 年华阴市罗敷镇五里村生产路硬化项目：新建硬化产业路面积 3835 平方米（含灰土），①5 米宽 644 米长(含 1.5 米宽灰土)，②3 米宽 205 米长(含灰土)预计 64.1 万。

(8) 2025 年华阴市罗敷镇罗敷村生产路硬化项目：新建硬化混凝土生产路面积 1841.5 m²（含灰土）①长 283 米，宽 2.5 米，厚 18 cm；②长 378 米，宽 3 米，厚 18cm。

二、商务要求：

1. 质量要求：合格

2. 缺陷责任期（工程质量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 12 个月。

3. 工期：各标段工期均为 90 日历天。

4. 付款方式：按照工程施工进度支付工程款，待工程竣工审计结束后支付至合同金额的 97%。剩余 3%作为质量保证金，待工程缺陷责任期满后一次性支付。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正本或副本)

华阴市 2025 年度财政衔接资金基础设施项目

合同包____

(项目编号: _____)

投 标 文 件

投标人: 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时间:

目 录

第一部分 资格部分

- 一、资格证明文件
- 二、政府采购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 三、其他资料

第二部分 商务部分

-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二、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三、商务偏离表
- 四、投标保证金
- 五、业绩情况表
- 六、其他资料

第三部分 技术部分

- 一、施工组织设计
- 二、项目管理机构
- 三、其他资料

第一部分 资格部分

一、资格证明文件

投标人资格审查证明文件主要内容（投标人按资格要求提供相关资料）；

（1）投标人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企业法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等相关证明文件，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本人身份证复印件（附在资格证明文件中）；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3）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3 年或 2024 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基本账户信息表）；

（4）税收缴纳证明：提供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 6 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缴费凭据，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 6 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6）投标人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提供相关加盖公章的证书复印件；

（7）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市政工程专业注册二级建造师执业资格，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经理；提供相关加盖公章的证书复印件及项目经理无在建承诺；

（8）投标人需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9）投标人需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说明；

（10）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包的政府采购活动，出具控股、管理关系表；

（11）投标人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失信被执行人查询网页跳转“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12）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投标人为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投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网 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经理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 工		
经营范围						
备注						

注：投标人应在本表后附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等相关证明材料。

投标人（盖章）：

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注册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年__月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p>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正反面)</p>

投标人名称：_____（公章）

日期：____年__月__日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_____（代理机构名称）：

（投标人名称）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于（____年____月____日）成立。法定代表人____姓名____特授权____被授权人姓名____代表我公司全权办理针对本次____项目名称、合同包号____的投标、签约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的文件、协议及合同。

我公司对被授权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

本授权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一致。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职务：

职务：

身份证号：

身份证号：

所在部门：

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加盖单位公章）

投标人名称：_____（公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项目经理无在建承诺书

项目经理无在建承诺书

_____（代理机构名称）：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拟派往_____（项目名称、合同包号）（采购项目编号：_____）（以下简称“本工程”）的项目经理_____（项目经理姓名）现阶段没有担任任何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特此承诺！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近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说明

致：____（代理机构名称）：

我公司_____（投标人名称），就参加____项目名称、合同包号
（采购项目编号：_____）事宜，在此郑重声明：

- 1、我公司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全部真实有效；
 - 2、我公司近 3 年来无因安全事故、质量事故、响应性违规等不良记录被政府有关部门处罚或仍在处罚期限内的情形存在；
 - 3、我公司近 3 年来无违规违法经营受到责令停产（或停止经营）、吊销生产许可证（或经营许可证）、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的情形存在；
 - 4、我公司无企业财产被查封、冻结或处于破产状态或严重亏损状态等情形存在；
 - 5、我公司承诺在采购过程中，保证不与其他单位围标、串标，不出让资格，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评审委员会成员行贿。
 - 6、我公司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以上声明若有违反，一经查实，我公司愿意接受政府有关部门的相应处罚，并愿意承担由此带来的法律后果。

特此声明！

声明人：_____（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名或盖章）

日期：_____

投标人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 专业技术能力的说明及承诺

致：____（代理机构名称）：

____（投标人名称）公司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详细注册地址）合法注册并经营，公司主营业务为____，营业（生产经营）面积为____，现有员工数量为____，其中与履行本合同相关的专业技术人员有（专业能力、数量），本公司郑重承诺，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投标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名或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说明：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_____（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备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可不提供。

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监狱企业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监狱企业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监狱企业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说明：非监狱企业可不提供。

控股管理关系

投标人 提供直接控股和管理关系清单，格式不限。

控股管理关系（样表）

我方与以下投标人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相关投标人			
序号	直接控股股东名称及出资比例	直接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备注
1			
2			
3			
...			

投标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名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备注：投标人如不存在直接控股股东的，则在“直接控股股东名称及出资比例”处填写“无”或“/”。投标人不存在直接管理关系的，则在“直接管理关系单位名称”中填“无”或“/”。

非联合体投标声明（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参加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采购活动，为非联合体投标。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名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政府采购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单位在此庄严承诺：

-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 2、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磋商小组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 3、不向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格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成交。
-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定单。
-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低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 7、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磋商小组或其它供应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采购代理机构的磋商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单位：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地 址：_____.

邮 编：_____.

电 话：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三、其他资料

第二部分 商务部分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一) 投标函

致：_____（代理机构名称）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项目名称）____（合同包号）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的投标总报价，工期_____日历天，按合同约定实施和完成承包工程，修补工程中的任何缺陷，工程质量达到_____。项目经理：_____

2. 我方承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_____）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3. 随同本投标函提交投标保证金一份，金额为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

4. 如我方中标：

(1) 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 随同本投标函递交的投标函附录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3) 我方承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向你方递交履约担保。

(4) 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合同工程。

5.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2 项和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6. _____（其他补充说明）。

投标人（盖章）：

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 投标函附录

序号	条款名称	约定内容	备注
1	项目经理		
2	工期		
3	质量目标		
4	缺陷责任期		

投标人（盖章）：

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项目名称

合同包_____

投标总价

投标总价人民币(大写): _____元

(¥): _____元

投 标 人: _____ (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编制人: _____ (造价人员签字、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四、投标保证金

附转账截图及基本户开户许可证或能证明基本户的相关材料或担保保函复印件，担保保函原件在开标现场随同投标文件一块递交。

五、业绩情况表

(近年指 2020 年 4 月至 2025 年 4 月)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联系人及电话	
合同价格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承担的工作	
工程质量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及电话	
项目描述	
备注	

六、其他资料

第三部分 技术部分

一、施工组织设计

1. 投标人编制施工组织设计的要求：编制时应简明扼要地说明施工方法，工程质量、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环境保护、工程进度、技术组织等主要措施。用图表形式阐明本项目的施工总平面、进度计划以及拟投入主要施工设备、劳动力、项目管理机构等。

2. 施工组织设计除采用文字表述外可附下列图表，图表及格式要求附后。

附表一 拟投入本工程的主要施工机械设备表

附表二 拟配备本工程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表

附表三 劳动力计划表

附表四 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

附表五 施工总平面图

附表六 临时用地表

附表四：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

1. 投标人应递交施工进度网络图或施工进度表，说明按招标文件要求的计划工期进行施工的各个关键日期。
2. 施工进度表可采用网络图和（或）横道图表示。

附表五：施工总平面图

投标人应递交一份施工总平面图，绘出现场临时设施布置图表并附文字说明，说明临时设施、加工车间、现场办公、设备及仓储、供电、供水、卫生、生活、道路、消防等设施的情况和布置。

(二) 主要人员简历表

附 1：项目经理简历表

项目经理应附建造师职称证书、身份证及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项目经理的承诺等文件要求的证明材料的复印件。

姓 名		年 龄		学 历	
职 称		职 务		拟在本工程任职	项目经理
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		级		建造师专业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毕业学校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时 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名称			工程概况说明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附 2：主要项目管理人员简历表

主要项目管理人员指技术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及其它主要人员。应附注册资格证书、身份证、职称证、学历证（如有），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应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复印件。

岗位名称	
姓 名	年 龄
性 别	毕业学校
学历和专业	毕业时间
拥有的执业资格	专业职称
执业资格证书编号	工作年限
主要工作业绩及担任的主要工作	

三、其他资料

后附工程量清单

合同包 1(太华办基础设施项目)工程量清单:

- 1、2025 年华阴市太华办城河村巷道路硬化项目
- 2、2025 年华阴市太华办东宫村巷道路硬化项目
- 3、2025 年太华办永宁村巷道路硬化项目

措施项目清单

工程名称：2025年华阴市太华办城河村巷道路硬化项目

专业：市政土建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一	通用项目		
1	安全文明施工(含环境保护、文明施工、安全施工、临时设施、扬尘污染治理)	项	1
1.1	安全文明施工费	项	1
1.2	环境保护(含工程排污费)	项	1
1.3	临时设施	项	1
1.4	扬尘污染治理费	项	1
2	冬雨季、夜间施工措施费	项	1
3	二次搬运	项	1
4	测量放线、定位复测、检测试验	项	1
5	大型机械设备进出场及安拆	项	1
6	施工排水	项	1
7	施工降水	项	1
8	施工影响场地周边地上、地下设施及建筑物安全的临时保护设施	项	1
9	已完工程及设备保护	项	1
10	其他	项	1
二	市政工程		
11	围堰	项	1
12	筑岛	项	1
13	便道	项	1
14	便桥	项	1
15	脚手架	项	1
16	洞内施工的通风、供水、供气、供电、照明及通讯设施	项	1
17	驳岸块石清理	项	1
18	地下管线交叉处理	项	1
19	行车、行人干扰增加	项	1
20	轨道交通工程路桥、市政基础设施施工监测、监控、保护	项	1
21	混凝土、钢筋混凝土模板及支架	项	1

注：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为不可竞争费用，应按规定在规费、税金项目清单计价表计算。

措施项目清单

工程名称：2025年华阴市太华办东宫村巷道路硬化项目 专业：市政土建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一	通用项目		
1	安全文明施工(含环境保护、文明施工、安全施工、临时设施、扬尘污染治理)	项	1
1.1	安全文明施工费	项	1
1.2	环境保护(含工程排污费)	项	1
1.3	临时设施	项	1
1.4	扬尘污染治理费	项	1
2	冬雨季、夜间施工措施费	项	1
3	二次搬运	项	1
4	测量放线、定位复测、检测试验	项	1
5	大型机械设备进出场及安拆	项	1
6	施工排水	项	1
7	施工降水	项	1
8	施工影响场地周边地上、地下设施及建筑物安全的临时保护设施	项	1
9	已完工程及设备保护	项	1
10	其他	项	1
二	市政工程		
11	围堰	项	1
12	筑岛	项	1
13	便道	项	1
14	便桥	项	1
15	脚手架	项	1
16	洞内施工的通风、供水、供气、供电、照明及通讯设施	项	1
17	驳岸块石清理	项	1
18	地下管线交叉处理	项	1
19	行车、行人干扰增加	项	1
20	轨道交通工程路桥、市政基础设施施工监测、监控、保护	项	1
21	混凝土、钢筋混凝土模板及支架	项	1

注：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为不可竞争费用，应按规定在规费、税金项目清单计价表计算。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

工程名称：2025年太华办永宁村巷道路硬化项目

专业：市政土建

第 1 页 共 2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路面（含灰土）		
1	040101001001	清除地表腐殖土 [项目特征] 1. 土壤类别:地表腐殖土 2. 挖土深度:暂按40cm [工作内容] 1. 土方开挖 2. 场内运输	m ²	6580
2	040202001001	素土夯实 [项目特征] 1. 密实度:≥93% [工作内容] 1. 整形碾压	m ²	6580
3	040202002001	石灰稳定土 [项目特征] 1. 300厚3:7灰土 [工作内容] 1. 拌和 2. 铺筑 3. 找平 4. 碾压	m ²	6580
4	040203005001	新建水泥混凝土 [项目特征] 1. 混凝土强度等级:C25商砼 2. 厚度:180mm 3. 填缝料采用沥青料或者甲方自定 4. 薄膜养护 5. 其他详见图纸设计 [工作内容] 1. 混凝土浇筑 2. 伸缝 3. 缩缝 4. 嵌缝 5. 路面养生	m ²	6580
5	040103002001	余方弃置 [项目特征] 1. 运距:暂按5km考虑 [工作内容] 1. 余方点装料运输至弃置点	m ³	2632
		50渠（不含盖板）		
6	040501007001	挖沟槽 1. 土质:综合土 2. 挖土深度:2m以内 3. 机械挖土,人工配合	m ³	440.5
7	040202001002	垫层 1. 厚度:10cm 2. 材质:3:7灰土 3. 具体做法详见图纸设计	m ²	310.8

措施项目清单

工程名称：2025年太华办永宁村巷道路硬化项目

专业：市政土建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一	通用项目		
1	安全文明施工(含环境保护、文明施工、安全施工、临时设施、扬尘污染治理)	项	1
1.1	安全文明施工费	项	1
1.2	环境保护(含工程排污费)	项	1
1.3	临时设施	项	1
1.4	扬尘污染治理费	项	1
2	冬雨季、夜间施工措施费	项	1
3	二次搬运	项	1
4	测量放线、定位复测、检测试验	项	1
5	大型机械设备进出场及安拆	项	1
6	施工排水	项	1
7	施工降水	项	1
8	施工影响场地周边地上、地下设施及建筑物安全的临时保护设施	项	1
9	已完工程及设备保护	项	1
10	其他	项	1
二	市政工程		
11	围堰	项	1
12	筑岛	项	1
13	便道	项	1
14	便桥	项	1
15	脚手架	项	1
16	洞内施工的通风、供水、供气、供电、照明及通讯设施	项	1
17	驳岸块石清理	项	1
18	地下管线交叉处理	项	1
19	行车、行人干扰增加	项	1
20	轨道交通工程路桥、市政基础设施施工监测、监控、保护	项	1
21	混凝土、钢筋混凝土模板及支架	项	1

注：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为不可竞争费用，应按规定在规费、税金项目清单计价表计算。

合同包 2(岳庙办、华西镇基础设施项目)工程量清单:

- 1、2025 年华阴市华西镇罗西村排污项目
- 2、2025 年华阴市岳庙办康旗营村巷道路硬化及排水渠项目
- 3、2025 年华阴市岳庙办坪塬村生产路硬化项目
- 4、2025 年华阴市岳庙办沙渠村新建灌溉井项目
- 5、2025 年华阴市岳庙办双泉村生产路硬化项目
- 6、2025 年岳庙办北社村产业园地面硬化项目

措施项目清单

工程名称：建筑安装工程

专业：土建工程

第 1 页 共 2 页

序号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一	通用项目		
1	安全文明施工(含环境保护、文明施工、安全施工、临时设施、扬尘污染治理)	项	1
1.1	安全文明施工费	项	1
1.2	环境保护(含工程排污费)	项	1
1.3	临时设施	项	1
1.4	扬尘污染治理费(建筑工程)	项	1
1.5	扬尘污染治理费(装饰工程)	项	1
2	冬雨季、夜间施工措施费	项	1
2.1	人工土石方	项	1
2.2	机械土石方	项	1
2.3	桩基工程	项	1
2.4	一般土建	项	1
2.5	装饰装修	项	1
3	二次搬运	项	1
3.1	人工土石方	项	1
3.2	机械土石方	项	1
3.3	桩基工程	项	1
3.4	一般土建	项	1
3.5	装饰装修	项	1
4	测量放线、定位复测、检测试验	项	1
4.1	人工土石方	项	1
4.2	机械土石方	项	1
4.3	桩基工程	项	1
4.4	一般土建	项	1
4.5	装饰装修	项	1
5	大型机械设备进出场及安拆	项	1
6	施工排水	项	1
7	施工降水	项	1
8	施工影响场地周边地上、地下设施及建筑物安全的临时保护设施	项	1
9	已完工程及设备保护	项	1
10	其他	项	1
二	建筑工程		
11	混凝土、钢筋混凝土模板及支架	项	1
12	脚手架	项	1

注：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为不可竞争费用，应按规定在规费、税金项目清单计价表计算。

措施项目清单

工程名称：市政土建工程

专业：市政土建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一	通用项目		
1	安全文明施工(含环境保护、文明施工、安全施工、临时设施、扬尘污染治理)	项	1
1.1	安全文明施工费	项	1
1.2	环境保护(含工程排污费)	项	1
1.3	临时设施	项	1
1.4	扬尘污染治理费	项	1
2	冬雨季、夜间施工措施费	项	1
3	二次搬运	项	1
4	测量放线、定位复测、检测试验	项	1
5	大型机械设备进出场及安拆	项	1
6	施工排水	项	1
7	施工降水	项	1
8	施工影响场地周边地上、地下设施及建筑物安全的临时保护设施	项	1
9	已完工程及设备保护	项	1
10	其他	项	1
二	市政工程		
11	围堰	项	1
12	筑岛	项	1
13	便道	项	1
14	便桥	项	1
15	脚手架	项	1
16	洞内施工的通风、供水、供气、供电、照明及通讯设施	项	1
17	驳岸块石清理	项	1
18	地下管线交叉处理	项	1
19	行车、行人干扰增加	项	1
20	轨道交通工程路桥、市政基础设施施工监测、监控、保护	项	1
21	混凝土、钢筋混凝土模板及支架	项	1

注：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为不可竞争费用，应按规定在规费、税金项目清单计价表计算。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

工程名称：2025年华阴市岳庙办康旗营村巷道路硬化及排水渠项目

专业：市政土建

第 1 页 共 2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路面（含灰土）		
1	040101001001	清除地表腐殖土 [项目特征] 1. 土壤类别:地表腐殖土 2. 挖土深度:暂按40cm [工作内容] 1. 土方开挖 2. 场内运输	m ²	2058
2	040202001003	素土夯实 [项目特征] 1. 密实度:≥93% [工作内容] 1. 整形碾压	m ²	2058
3	040202002001	石灰稳定土 [项目特征] 1. 300厚3:7灰土 [工作内容] 1. 拌和 2. 铺筑 3. 找平 4. 碾压	m ²	2058
4	040203005001	新建水泥混凝土 [项目特征] 1. 混凝土强度等级:C25商砼 2. 厚度:180mm 3. 填缝料采用沥青料或者甲方自定 4. 薄膜养护 5. 其他详见图纸设计 [工作内容] 1. 混凝土浇筑 2. 伸缝 3. 缩缝 4. 嵌缝 5. 路面养生	m ²	2058
5	040103002003	余方弃置 [项目特征] 1. 运距:暂按5km考虑 [工作内容] 1. 余方点装料运输至弃置点	m ³	823.2
		30渠（带盖）		
6	040501007001	挖沟槽 1. 土质:综合土 2. 挖土深度:2m以内 3. 机械挖土,人工配合	m ³	333.9
7	040202001004	污水渠垫层 1. 厚度:10cm 2. 材质:3:7灰土 3. 具体做法详见图纸设计	m ²	265

措施项目清单

工程名称：2025年华阴市岳庙办康旗营村巷道路硬化及排水渠项目

专业：市政土建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一	通用项目		
1	安全文明施工(含环境保护、文明施工、安全施工、临时设施、扬尘污染治理)	项	1
1.1	安全文明施工费	项	1
1.2	环境保护(含工程排污费)	项	1
1.3	临时设施	项	1
1.4	扬尘污染治理费	项	1
2	冬雨季、夜间施工措施费	项	1
3	二次搬运	项	1
4	测量放线、定位复测、检测试验	项	1
5	大型机械设备进出场及安拆	项	1
6	施工排水	项	1
7	施工降水	项	1
8	施工影响场地周边地上、地下设施及建筑物安全的临时保护设施	项	1
9	已完工程及设备保护	项	1
10	其他	项	1
二	市政工程		
11	围堰	项	1
12	筑岛	项	1
13	便道	项	1
14	便桥	项	1
15	脚手架	项	1
16	洞内施工的通风、供水、供气、供电、照明及通讯设施	项	1
17	驳岸块石清理	项	1
18	地下管线交叉处理	项	1
19	行车、行人干扰增加	项	1
20	轨道交通工程路桥、市政基础设施施工监测、监控、保护	项	1
21	混凝土、钢筋混凝土模板及支架	项	1

注：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为不可竞争费用，应按规定在规费、税金项目清单计价表计算。

措施项目清单

工程名称：2025年华阴市岳庙办坪塬村生产路硬化项目

专业：市政土建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一	通用项目		
1	安全文明施工(含环境保护、文明施工、安全施工、临时设施、扬尘污染治理)	项	1
1.1	安全文明施工费	项	1
1.2	环境保护(含工程排污费)	项	1
1.3	临时设施	项	1
1.4	扬尘污染治理费	项	1
2	冬雨季、夜间施工措施费	项	1
3	二次搬运	项	1
4	测量放线、定位复测、检测试验	项	1
5	大型机械设备进出场及安拆	项	1
6	施工排水	项	1
7	施工降水	项	1
8	施工影响场地周边地上、地下设施及建筑物安全的临时保护设施	项	1
9	已完工程及设备保护	项	1
10	其他	项	1
二	市政工程		
11	围堰	项	1
12	筑岛	项	1
13	便道	项	1
14	便桥	项	1
15	脚手架	项	1
16	洞内施工的通风、供水、供气、供电、照明及通讯设施	项	1
17	驳岸块石清理	项	1
18	地下管线交叉处理	项	1
19	行车、行人干扰增加	项	1
20	轨道交通工程路桥、市政基础设施施工监测、监控、保护	项	1
21	混凝土、钢筋混凝土模板及支架	项	1

注：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为不可竞争费用，应按规定在规费、税金项目清单计价表计算。

措施项目清单

工程名称：2025年华阴市岳庙办沙渠村新建灌溉井项目

专业：给排水 采暖 燃气工程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一	通用项目		
1	安全文明施工(含环境保护、文明施工、安全施工、临时设施、扬尘污染治理)	项	1
1.1	安全文明施工费	项	1
1.2	环境保护(含工程排污费)	项	1
1.3	临时设施	项	1
1.4	扬尘污染治理费	项	1
2	冬雨季、夜间施工措施费	项	1
3	二次搬运	项	1
4	测量放线、定位复测、检测试验	项	1
5	大型机械设备进出场及安拆	项	1
6	施工排水	项	1
7	施工降水	项	1
8	施工影响场地周边地上、地下设施及建筑物安全的临时保护设施	项	1
9	已完工程及设备保护	项	1
10	其他	项	1
二	安装工程		
11	组装平台	项	1
12	设备、管道施工的防冻和焊接保护措施	项	1
13	压力容器和高压管道的检验	项	1
14	焦炉施工大棚	项	1
15	焦炉烘炉、热态工程	项	1
16	管道安装后的充气保护措施	项	1
17	隧道内施工的通风、供水、供气、供电、照明及通讯设施	项	1
18	现场施工围栏	项	1
19	长输管道临时水工保护措施	项	1
20	长输管道施工便道	项	1
21	长输管道跨越或穿越施工措施	项	1
22	长输管道地下穿越地上建筑物的保护措施	项	1
23	长输管道工程施工队伍调遣	项	1
24	格架式抱杆	项	1
25	脚手架	项	1

注：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为不可竞争费用，应按规定在规费、税金项目清单计价表计算。

措施项目清单

工程名称：2025年华阴市岳庙办双泉村生产路硬化项目

专业：市政土建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一	通用项目		
1	安全文明施工(含环境保护、文明施工、安全施工、临时设施、扬尘污染治理)	项	1
1.1	安全文明施工费	项	1
1.2	环境保护(含工程排污费)	项	1
1.3	临时设施	项	1
1.4	扬尘污染治理费	项	1
2	冬雨季、夜间施工措施费	项	1
3	二次搬运	项	1
4	测量放线、定位复测、检测试验	项	1
5	大型机械设备进出场及安拆	项	1
6	施工排水	项	1
7	施工降水	项	1
8	施工影响场地周边地上、地下设施及建筑物安全的临时保护设施	项	1
9	已完工程及设备保护	项	1
10	其他	项	1
二	市政工程		
11	围堰	项	1
12	筑岛	项	1
13	便道	项	1
14	便桥	项	1
15	脚手架	项	1
16	洞内施工的通风、供水、供气、供电、照明及通讯设施	项	1
17	驳岸块石清理	项	1
18	地下管线交叉处理	项	1
19	行车、行人干扰增加	项	1
20	轨道交通工程路桥、市政基础设施施工监测、监控、保护	项	1
21	混凝土、钢筋混凝土模板及支架	项	1

注：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为不可竞争费用，应按规定在规费、税金项目清单计价表计算。

措施项目清单

工程名称：2025年岳庙办北社村产业园地面硬化项目

专业：市政土建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一	通用项目		
1	安全文明施工(含环境保护、文明施工、安全施工、临时设施、扬尘污染治理)	项	1
1.1	安全文明施工费	项	1
1.2	环境保护(含工程排污费)	项	1
1.3	临时设施	项	1
1.4	扬尘污染治理费	项	1
2	冬雨季、夜间施工措施费	项	1
3	二次搬运	项	1
4	测量放线、定位复测、检测试验	项	1
5	大型机械设备进出场及安拆	项	1
6	施工排水	项	1
7	施工降水	项	1
8	施工影响场地周边地上、地下设施及建筑物安全的临时保护设施	项	1
9	已完工程及设备保护	项	1
10	其他	项	1
二	市政工程		
11	围堰	项	1
12	筑岛	项	1
13	便道	项	1
14	便桥	项	1
15	脚手架	项	1
16	洞内施工的通风、供水、供气、供电、照明及通讯设施	项	1
17	驳岸块石清理	项	1
18	地下管线交叉处理	项	1
19	行车、行人干扰增加	项	1
20	轨道交通工程路桥、市政基础设施施工监测、监控、保护	项	1
21	混凝土、钢筋混凝土模板及支架	项	1

注：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为不可竞争费用，应按规定在规费、税金项目清单计价表计算。

合同包 3(华山镇基础设施项目)工程量清单:

- 1、2025 年华阴市华山镇永定村通组路硬化项目
- 2、2025 年华阴市华山镇槐芽村巷道路硬化项目
- 3、2025 年华阴市华山镇康宁村通组路硬化项目

措施项目清单

工程名称：2025年华阴市华山镇永定村通组路硬化项目 专业：市政土建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一	通用项目		
1	安全文明施工(含环境保护、文明施工、安全施工、临时设施、扬尘污染治理)	项	1
1.1	安全文明施工费	项	1
1.2	环境保护(含工程排污费)	项	1
1.3	临时设施	项	1
1.4	扬尘污染治理费	项	1
2	冬雨季、夜间施工措施费	项	1
3	二次搬运	项	1
4	测量放线、定位复测、检测试验	项	1
5	大型机械设备进出场及安拆	项	1
6	施工排水	项	1
7	施工降水	项	1
8	施工影响场地周边地上、地下设施及建筑物安全的临时保护设施	项	1
9	已完工程及设备保护	项	1
10	其他	项	1
二	市政工程		
11	围堰	项	1
12	筑岛	项	1
13	便道	项	1
14	便桥	项	1
15	脚手架	项	1
16	洞内施工的通风、供水、供气、供电、照明及通讯设施	项	1
17	驳岸块石清理	项	1
18	地下管线交叉处理	项	1
19	行车、行人干扰增加	项	1
20	轨道交通工程路桥、市政基础设施施工监测、监控、保护	项	1
21	混凝土、钢筋混凝土模板及支架	项	1

注：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为不可竞争费用，应按规定在规费、税金项目清单计价表计算。

措施项目清单

工程名称：2025年华阴市华山镇槐芽村巷道路硬化项目

专业：市政土建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一	通用项目		
1	安全文明施工(含环境保护、文明施工、安全施工、临时设施、扬尘污染治理)	项	1
1.1	安全文明施工费	项	1
1.2	环境保护(含工程排污费)	项	1
1.3	临时设施	项	1
1.4	扬尘污染治理费	项	1
2	冬雨季、夜间施工措施费	项	1
3	二次搬运	项	1
4	测量放线、定位复测、检测试验	项	1
5	大型机械设备进出场及安拆	项	1
6	施工排水	项	1
7	施工降水	项	1
8	施工影响场地周边地上、地下设施及建筑物安全的临时保护设施	项	1
9	已完工程及设备保护	项	1
10	其他	项	1
二	市政工程		
11	围堰	项	1
12	筑岛	项	1
13	便道	项	1
14	便桥	项	1
15	脚手架	项	1
16	洞内施工的通风、供水、供气、供电、照明及通讯设施	项	1
17	驳岸块石清理	项	1
18	地下管线交叉处理	项	1
19	行车、行人干扰增加	项	1
20	轨道交通工程路桥、市政基础设施施工监测、监控、保护	项	1
21	混凝土、钢筋混凝土模板及支架	项	1

注：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为不可竞争费用，应按规定在规费、税金项目清单计价表计算。

措施项目清单

工程名称：2025年华阴市华山镇康宁村通组路硬化项目 专业：市政土建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一	通用项目		
1	安全文明施工(含环境保护、文明施工、安全施工、临时设施、扬尘污染治理)	项	1
1.1	安全文明施工费	项	1
1.2	环境保护(含工程排污费)	项	1
1.3	临时设施	项	1
1.4	扬尘污染治理费	项	1
2	冬雨季、夜间施工措施费	项	1
3	二次搬运	项	1
4	测量放线、定位复测、检测试验	项	1
5	大型机械设备进出场及安拆	项	1
6	施工排水	项	1
7	施工降水	项	1
8	施工影响场地周边地上、地下设施及建筑物安全的临时保护设施	项	1
9	已完工程及设备保护	项	1
10	其他	项	1
二	市政工程		
11	围堰	项	1
12	筑岛	项	1
13	便道	项	1
14	便桥	项	1
15	脚手架	项	1
16	洞内施工的通风、供水、供气、供电、照明及通讯设施	项	1
17	驳岸块石清理	项	1
18	地下管线交叉处理	项	1
19	行车、行人干扰增加	项	1
20	轨道交通工程路桥、市政基础设施施工监测、监控、保护	项	1
21	混凝土、钢筋混凝土模板及支架	项	1

注：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为不可竞争费用，应按规定在规费、税金项目清单计价表计算。

合同包 4(孟塬镇基础设施项目)工程量清单:

- 1、2025 年华阴市孟塬镇柏庙寨村通组路硬化项目
- 2、2025 年华阴市孟塬镇北城村生产路硬化项目
- 3、2025 年华阴市孟塬镇云霄村生产路硬化项目

措施项目清单

工程名称：2025年华阴市孟塬镇柏庙寨村通组路硬化项目 专业：市政土建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一	通用项目		
1	安全文明施工(含环境保护、文明施工、安全施工、临时设施、扬尘污染治理)	项	1
1.1	安全文明施工费	项	1
1.2	环境保护(含工程排污费)	项	1
1.3	临时设施	项	1
1.4	扬尘污染治理费	项	1
2	冬雨季、夜间施工措施费	项	1
3	二次搬运	项	1
4	测量放线、定位复测、检测试验	项	1
5	大型机械设备进出场及安拆	项	1
6	施工排水	项	1
7	施工降水	项	1
8	施工影响场地周边地上、地下设施及建筑物安全的临时保护设施	项	1
9	已完工程及设备保护	项	1
10	其他	项	1
二	市政工程		
11	围堰	项	1
12	筑岛	项	1
13	便道	项	1
14	便桥	项	1
15	脚手架	项	1
16	洞内施工的通风、供水、供气、供电、照明及通讯设施	项	1
17	驳岸块石清理	项	1
18	地下管线交叉处理	项	1
19	行车、行人干扰增加	项	1
20	轨道交通工程路桥、市政基础设施施工监测、监控、保护	项	1
21	混凝土、钢筋混凝土模板及支架	项	1

注：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为不可竞争费用，应按规定在规费、税金项目清单计价表计算。

措施项目清单

工程名称：2025年华阴市孟塬镇北城村生产路硬化项目 专业：市政土建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一	通用项目		
1	安全文明施工(含环境保护、文明施工、安全施工、临时设施、扬尘污染治理)	项	1
1.1	安全文明施工费	项	1
1.2	环境保护(含工程排污费)	项	1
1.3	临时设施	项	1
1.4	扬尘污染治理费	项	1
2	冬雨季、夜间施工措施费	项	1
3	二次搬运	项	1
4	测量放线、定位复测、检测试验	项	1
5	大型机械设备进出场及安拆	项	1
6	施工排水	项	1
7	施工降水	项	1
8	施工影响场地周边地上、地下设施及建筑物安全的临时保护设施	项	1
9	已完工程及设备保护	项	1
10	其他	项	1
二	市政工程		
11	围堰	项	1
12	筑岛	项	1
13	便道	项	1
14	便桥	项	1
15	脚手架	项	1
16	洞内施工的通风、供水、供气、供电、照明及通讯设施	项	1
17	驳岸块石清理	项	1
18	地下管线交叉处理	项	1
19	行车、行人干扰增加	项	1
20	轨道交通工程路桥、市政基础设施施工监测、监控、保护	项	1
21	混凝土、钢筋混凝土模板及支架	项	1

注：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为不可竞争费用，应按规定在规费、税金项目清单计价表计算。

措施项目清单

工程名称：2025年华阴市孟塬镇云霄村生产路硬化项目 专业：市政土建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一	通用项目		
1	安全文明施工(含环境保护、文明施工、安全施工、临时设施、扬尘污染治理)	项	1
1.1	安全文明施工费	项	1
1.2	环境保护(含工程排污费)	项	1
1.3	临时设施	项	1
1.4	扬尘污染治理费	项	1
2	冬雨季、夜间施工措施费	项	1
3	二次搬运	项	1
4	测量放线、定位复测、检测试验	项	1
5	大型机械设备进出场及安拆	项	1
6	施工排水	项	1
7	施工降水	项	1
8	施工影响场地周边地上、地下设施及建筑物安全的临时保护设施	项	1
9	已完工程及设备保护	项	1
10	其他	项	1
二	市政工程		
11	围堰	项	1
12	筑岛	项	1
13	便道	项	1
14	便桥	项	1
15	脚手架	项	1
16	洞内施工的通风、供水、供气、供电、照明及通讯设施	项	1
17	驳岸块石清理	项	1
18	地下管线交叉处理	项	1
19	行车、行人干扰增加	项	1
20	轨道交通工程路桥、市政基础设施施工监测、监控、保护	项	1
21	混凝土、钢筋混凝土模板及支架	项	1

注：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为不可竞争费用，应按规定在规费、税金项目清单计价表计算。

